**供应商资格证明文件**

**（一）基本资格条件：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的规定，并提供以下资料；**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提供有效存续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执业许可证或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证书或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2、财务状况报告：提供经审计的2024年财务报告，包括 “四表一注”（即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及其附注，成立时间至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或在开标日期前六个月内其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以上两种形式的资料提供任何一种即可（分支机构如无法提供财务审计报告，须出具包含分支机构的财务数据的总公司财务审计报告）；事业单位零余额账户提供相应证明；

3、税收缴纳证明：提供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一年内至少一个月的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上应有代收机构或税务机关的公章或业务专用章。依法免税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4、供应商须提供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

5、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提供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一年内至少一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纳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单据或证明上应有社保机构或代收机构的公章或业务专用章。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6、出具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包括但不限于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书面声明；

**（二）特定资格条件：**

1、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磋商的，须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身份证；法定代表人授权他人参加的，须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书（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被授权人身份证）。供应商需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按要求上传相应证明文件并进行电子签章。

2、开启结束后，采购人或代理机构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的要求，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 （www.ccgp.gov.cn）等渠道，查询供应商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的信用记录并保存信用记录结果网页截图，拒绝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的供应商参加本项目的采购活动。

附件1

**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身份证明**

供应商名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注册地址：

成立时间： 年 月 日

经营期限：

姓名： 性别： 年龄：

系 （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

特此证明。

**附：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身份证复印件（正反面）**

供应商名称（盖章） ：

日 期： 年 月 日

**说明：仅限法定代表人参加磋商时提供。**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采购人名称） ：

(供应商名称)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于（ 年 月 日 ）成立。 法定代表人 姓名 特授权 被授权人姓名 代表我公司全权办理针对本次 项目名称、项目编号 的磋商、签约等具体工作，并签署全部有关的文件、协议及合同。

我公司对被授权人的签名负全部责任。

本授权有效期与磋商有效期一致。

|  |  |
| --- | --- |
| 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
| 职务： | 职务： |
| 身份证号： | 身份证号： |
| 所在部门： |  |

附：附法定代表人、被授权人身份证

供应商名称： （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说明：法定代表人直接磋商时无需提供。**

附件2

**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

（采购人名称） ：

（供应商名称） 于 年 月 日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详细注册地址） 合法注册并经营，公司主营业务为 ， 营业（生产经营）面积为 ，现有员工数量为 ，其中与履行本合同相关的专业技术人员有（ 专业能力、数量） ，本公司郑重承诺，具有履行本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供应商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 （签字或盖章）

日 期 ： 年 月 日

附件3

**书面声明**

（采购人名称）：

我方作为 项目名称（项目编号： ）的供应商，在此郑重声明：

1、在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的经营活动中 （填“没有 ”或“有 ”）重大违法记录。

供应商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因违法经营被禁止在一定期限内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限届满的，可以参加政府采购活动，但应提供期限届满的证明材料。

2、我方 （填“未被列入 ”或“被列入 ”）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3、我方 （填“未被列入 ”或“被列入 ”）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

4、我方 （填“未被列入 ”或“被列入 ”）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如有不实，我方将无条件地退出本项目的采购活动，并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有关“提供虚假材料的规定 ”接受处罚。 特此声明。

供应商名称（盖章） ：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 （签字或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附件4

**供应商企业关系关联承诺书**

一、供应商股东及股权证明(**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二、供应商在本项目磋商中，不存在与其它供应商负责人为同一人，有控股、管理等关联关系承诺。

1.管理关系说明：

我单位管理的具有独立法人的下属单位： (没有填“无”)。

我单位的上级管理单位 (没有填“无”)。

2. 股权关系说明：

我单位控股的单位 (没有填“无”) 。

我单位 (没有填“无”)被（控股单位全称） 单位控股。

3.单位负责人： (没有填“无”)。

三、其他与本项目有关的利害关系说明。

我单位承诺以上说明真实有效，无虚假内容或隐瞒。

供应商名称（盖章） ：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 （签字或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